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

从克服本位主义、地方保护主义入手端正政绩观

□李娟

正确政绩观是党员干部履职的“指南针”“定盘星”。“十五五”时期是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习近平总书记告诫全党:“注重各方面政策协调,保持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防止和克服本位主义、地方保护主义。”这直指政绩观偏差的突出问题,为广大党员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供了重要方法论指引。

正确政绩观的核心要义之一,是处理好全局与局部、长远与当下、整体与部分的辩证关系。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站在全局和战略的高度想问题、办事情,一切工作都要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为前提,不能为了局部利益损害全局利益、为了暂时利益损害根本利益和长远利益”,深刻阐明真正的政绩从来不是一地一时的出彩之功,而是服务

大局、惠及长远、利及民生的务实之举。广大党员干部必须胸怀两个大局,时刻关注党中央在关心什么、强调什么,深刻领会什么是党和国家最重要的利益、什么是最需要坚定维护的立场,在吃透党中央大政方针和决策部署的基础上,把地区和部门工作融入党和国家事业大棋局。

纵观习近平同志地方从政实践,立足一域服务大局的政绩观一以贯之,为全党树立了标杆和典范。在河北正定,立足县域实际,放眼全国大势,创新发展“半城郊型”经济,总结出面向城市发展的“二十字经”;在福建宁德,深刻指出:“闽东这个全局只能服从全省乃至全国这个全局”;在浙江,从全局视野把握浙江的发展特点和方向,指出“必须跳出浙江发展浙江”;在上海,把上海未来发展放在中央对上海发展的战略定位上,放

在经济全球化的大趋势下,放在全国发展的大格局中,放在国家对长江三角洲区域发展的总体部署中来思考和谋划。一系列实践充分证明,唯有胸怀全局、服从大局,才能真正创造经得起历史、实践和人民检验的过硬政绩。

本位主义、地方保护主义是政绩观错位的典型顽疾。少数党员干部陷入“一亩三分地”的狭隘思维,奉行“各家自扫门前雪”的利己逻辑,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打折扣、搞变通。比如,有的在落实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决策中,片面强调“地方特殊性”,对本地企业违规给予税收减免、财政补助等政策优惠,导致区域间要素高效、自由流动受阻,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遭受破坏;有的以维护本地区产业为由,对能效低、高污染、低水平的企业违规生产置若罔闻,为不符合产业政策的项目、规划、用地

开“绿灯”,致使生态环境质量不断恶化;等等。这些现象的产生,是少数党员干部党性修养弱化、全局观念缺失、政绩观跑偏的体现,看似维护局部利益,实则损害整体发展、透支发展潜力。

得其大者可以兼其小,立其远者可以成其久。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关键在于破除狭隘思维、树牢全局观念,找准“小我”与“大我”、局部与全局、当下与长远的平衡点和结合点。要坚决摒弃本位主义、地方保护主义的短视思维,跳出局部利益的桎梏,杜绝各自为战、各行其是的偏差,做到在大局之下思考、大局之中行动、着眼大局抓落实。坚持实事求是、久久为功,把为民造福作为最大政绩,推动政策部署从“顶层设计”转化为“落地实效”,以一域之光为全局添彩。来源:《人民日报》(2026年07月23日 第09版)

以正确政绩观纠治“一刀切”顽疾

□孟佳聪

习近平总书记曾批评一些地方和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不到位,指出有的“简单化、‘一刀切’,照抄照搬、上下一般粗”。当前是“十五五”开局起步的关键时期,有力有效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至关重要。然而,少数地方和部门在具体工作中,看似贯彻落实雷厉风行、态度坚决,实则脱离客观实际、违背发展规律、漠视群众诉求,存在“一刀切”问题。这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要求背道而驰,必须旗帜鲜明亮剑纠治。

“一刀切”是基层治理久治不愈、纠缠复生的顽疾,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典型表现。比如,有的地区不顾实际,盲目上马有关产业园,最终入驻企业寥寥无几,大片土地长期闲置;有的地区搞“碳冲锋”、运动式“减碳”,简单粗暴关停合法能源消费和生产企业;等等。这些形形色色的“一刀切”问题,让惠民政策走形变味、利民举措落地打折,不仅消磨基层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热情、阻碍基层治理创新活力,更损害党和政府公信力、侵蚀群众获得感,埋下制约高质量发展的深层隐患。“一刀切”问题表现各异而病灶同源,其症结在于

重统一标准、轻个体差异,重刚性落实、轻因地制宜,重任务交账、轻治理实效,习惯于用一套模板管全域、一种方式抓落实。

“一刀切”屡禁不止,看似是工作方法问题、能力本领问题,本质是政绩观这个思想“总开关”出现了松动偏差。首先是为民造福的初心淡化。少数党员干部将“对上负责”与“对下负责”割裂对立,把个人进退得失、仕途升迁放在首位,把群众冷暖安危、长远福祉抛在脑后。其次是科学施策的本领欠缺。面对奋进“十五五”的新任务,一些党员干部不懂新形势、不会新办法、不熟新路子,只能机械照抄照搬上级部署,最终用“一刀切”应付交差。最后是考核监督体系仍有短板。上级多头重复、层层加码的督查检查考核,让基层党员干部疲于奔命,“一刀切”因其见效

快、交差易、免责稳,成了一些党员干部的选择,滋生了懒政怠政、机械落实的不良风气。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正确政绩观要求我们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通过科学决策和实干苦干,创造经得起实践和历史检验、真正造福人民、得到群众公认的业绩。”从在河北正定因地制宜发展“半城郊型”经济,到在福建宁德秉持弱鸟先飞、滴水穿石精神深耕实干、久久为功,再到在浙江科学谋划实施“千万工程”,习近平同志在地方从政实践中,始终坚持正确政绩观,不搞“一刀切”、齐步走、同质化,为新时代广大党员干部精准落地政策、务实推动发展提供了深刻启示和重要的实践遵循。

纠治“一刀切”沉疴积弊,必须深学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坚持正本清源、靶向施治,从思想、方法、能力、机制方面,全方位纠偏正向、全维度提质增

效。在思想层面,涵养求真务实、久久为功的从政品格,摒弃急功近利、浮躁冒进、懒政怠政的错误思想,筑牢正确政绩观的价值根基,不唯文件、只唯实情,不唯进度、只唯实效。在方法层面,抓好“入山问樵、入水问渔”的调查研究,常态化下沉产业一线、基层一线、民生一线,摸清堵点难点、厘清轻重缓急,推动顶层设计与基层探索相互贯通,让宏观政策贴合基层实际、让上级部署适配地方禀赋、让治理举措顺应群众期盼。在能力层面,不断提高政治能力、调查研究能力、科学决策能力、改革攻坚能力、应急处突能力、群众工作能力、抓落实能力,破解不会创新、不敢突破的履职困境,提升创造性落实上级决策部署的能力水平。在机制层面,完善政绩考核评价体系,用好考核指挥棒,为敢于创新、务实担当的党员干部撑腰鼓劲、保驾护航,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地生根、开花结果。来源:《人民日报》(2026年07月24日 第09版)